

新建广州南沙港铁路工程建管甲供物资工务设备 (变更)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WZ-2023-33)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新建广州南沙港铁路工程已由中国铁路总公司以《中国铁路总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南沙港铁路龙穴南水道特大桥段、南部港区特大桥段站前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铁总计统函(2015)1185号)、《中国铁路总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南沙港铁路初步设计的批复》(铁总鉴函(2016)415号)、《中国铁路总公司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南沙港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总计统函[2015]1070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南沙港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国铁路总公司和广东省人民政府项目资本金、国内银行贷款,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江门工程建设指挥部。本项目工务设备(变更)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广州南沙港铁路位于广东省西部沿海地区,自广珠铁路鹤山南站引出,途经江门市鹤山、蓬江、佛山市顺德均安,中山市小榄、东风、南头、黄圃,广州市万顷沙至南沙港站,线路全长 88.026 公里,其中鹤山南站至南沙港站(DK0+000~DK79+383.87)新建双线长 79.559km;南沙港站至南分区车场(NBDK0+000~NBDK8+467.05)新建单线长 8.467km。设鹤山南站、黄圃站、万顷沙站、南沙港站等 4 个车站和南分区车场。路基土石方 718.89 万立方米;特大桥 77245.52 延长米,大中桥 2086.82 延长米;涵洞 846.9 横延米;全线重点控制工程主要为西江特大桥(57.5+172.5+600+172.5+57.5+57.5)m。

2.2 招标内容: 详见公告附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备的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附表。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3 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 诚信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等失信情形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9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10 日，每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下午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需要说明的有关事宜具体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同时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到 crmscgz03@163.com，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确认的重要依据。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建设工程新交易系统）（<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将招标文件款电汇、网汇（不接受个人汇款）至下述指定账号，同时须在汇款单据上注明招标编号及购买标段（包件）号。投标人拟申请多个标段（包件）的，必须分别购买多个标段（包件）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票获取：投标人在购买完招标文件后须在中国铁物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www.bidding-crmsc.com.cn>）完成注册。注册审核通过后，招标代理将按照“系统管理”公司信息中投标人录入的开票信息开具标书款发票（投标人须及时更新公司信息），待开具成功后，投标人通过“投标管理”中“电票下载”自行下载标书款发票。详细步骤请参考登录页面的《使用手册》。

招标代理账号：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账号：7005007

5.3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将不采用邮购方式发售。

5.4 购买招标文件后未参加投标的，招标人将根据《中国铁路总公司物资供应商信用评价管理办法》（铁总物资〔2018〕171号）的规定，对其进行供应商年度信用评价。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时间为：2023年9月24日9时00分至2023年9月28日10时00分，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9月28日10时00分。

6.2 递交方式及地点：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3 需同时递交投标保函原件资料，递交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9时00分至10时00分，递交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28日10时00分，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江门工程建设指挥部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三和大道南惠康路3号宏海新城

邮编：529100

联系人：庞工、张工

电话：0750-8251982、0750-8251989

传真：0750-8251952

电子邮件：smtlwzb@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A座1109室

邮编：100071

联系人：郭工、刘工

电话：18127445505

电子邮件：gtsanzu@163.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

开户名称：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7005007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郭俊峰

招标公告附表

序号	包件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需求数量	投标人资格条件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招标文件售价(元)	备注
1	NSGWZ54	轨道检查仪（1级）	/	套	2	<p>1.营业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生产商或代理商；</p> <p>2.许可和认证要求：/；</p> <p>3.生产能力：投标人须具有本次招标采购物资设备生产经验，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满足招标人施工进度要求；</p> <p>4.财务能力：投标人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须提供近两年（2021年、2022年）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持续经营无亏损；具有良好的企业社会信誉；</p> <p>5.质量保证能力：/</p> <p>6.供货业绩：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0年至开标截止日止）一份及以上投标物资（轨道检测仪、内燃钢轨切割机、内燃钢轨打磨机等）的工务设备（同类物资）供货业绩（须提供对应的中标通知书和供货合同业绩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p> <p>7.履约信用：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履约信用，应提供满足上述“供货业绩”要求的业绩中的买方出具的履约情况证明；</p> <p>8.本包件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2023年10月至工程结束	南沙港铁路沿线工地	500元/份	
2		双轨式探伤试块	/	套	1					
3		多通道涡流探伤仪	/	台	2					
4		电脑（轨道检查仪专用）	/	台	7					
5		锁定轨温测试仪	/	台	2					
6		桥梁桩基冲刷检测仪	/	台	1					
7		多功能双轨小车	/	台	11					
8		内燃钢轨切割机	/	台	8					
9		通孔机	/	套	8					
10		小型液压线路捣固机	/	组	8					
11		小型液压道岔捣固机	/	组	4					
12		内燃钢轨打磨机	/	台	8					
13		内燃翼轨打磨机	/	台	8					
14		内燃空心钻机	/	台	2					

序号	包件号	物资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需求数量	投标人资格条件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招标文件售价(元)	备注
15		隧道用移动高空作业平台	/	台	5					
16		焊补设备	/	套	14					
17		叉车(锂电)	/	台	2					
18		碎枝机	/	台	1					
19		混凝土搅拌机	/	台	2					
20		混凝土振捣器	/	台	2					
21		打桩机	/	台	2					
22		汽油发电机	/	台	15					
23		移动照明灯具(充电式)	/	台	6					
24		锂电充电式链锯	/	套	10					
25		锂电充电式高枝锯	/	套	10					
26		锂电扭力扳手(含2电1充)	/	台	60					